

2021年嘉善县人民政府魏塘街道办事处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等规定，由嘉善县人民政府魏塘街道办事处根据全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本报告。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的，可与嘉善县人民政府魏塘街道办事处联系，通信地址：嘉善县魏塘街道环北西路355号主楼306室，邮编：314100；联系电话：0573-89119681。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嘉善县人民政府魏塘街道办事处认真贯彻落实《条例》精神，根据省、市、县关于政务公开的工作部署，以法治政府建设为依托，围绕数字化政府转型目标，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完善政务公开体制机制，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聚焦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主动回应群众关切，自觉接受社会监督，进一步提高政府治理和政务服务水平。

（一）深入推进主动公开

嘉善县人民政府魏塘街道办事处严格按照《条例》的规定，全面履行信息公开职责，重点公开民生事业保障、优化营商环境、落实“六稳六保”等方面的政府信息，深入推进行政决策和执行结果公开，促进政府工作更加公正透明。不断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多形式做好政策解读，

编制《魏塘街道办事处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汇编》，推进主动公开标准化清单化目录化，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信息质量。

2021年街道办事处共主动公开信息27条，主动公开内容主要包括：领导分工、机构职能，政策文件及解读、重大行政决策、人事财政、规划总结类信息和其他信息等。

（二）不断完善依申请公开

全面贯彻落实新《条例》精神，进一步优化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一是完善申请流程。对照法律法规和上级规定调整信息公开指南内容，完善申请渠道和流程，更新公开申请表。二是规范处理流程。依托“浙江省依申请公开处理系统”，处理过程逐步实现数字化规范化，处理程序更加规范，答复更加高效。

2021年嘉善县人民政府魏塘街道办事处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1件，全年没有发生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诉讼案件。

（三）切实加强政府信息管理

按照《条例》规定，2021年嘉善县人民政府魏塘街道办事处完善信息公开发布各项制度，落实专人负责，规范公开载体形式，加强信息发布审核，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和合法性审查，深化公开内容。

（四）积极维护平台管理建设

按照政府门户网站集约化建设要求，嘉善县人民政府魏塘街道办事处纳入县政府门户网站集约化平台，及时跟进新版政府门户网站改造提

升，整合清理政务新媒体。针对第三方监测评估提出的整改要求，及时落实内容更新不及时、表述错误等问题整改。

（五）不断强化公开监督保障

进一步加强组织保障，明确了政务信息公开分管领导和联络员，由街道党政综合办负责指导、协调、监督全街道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经办人员对于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范围界定不明确，内容把握不到位，有时会发生信息更新不及时的情况。二是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力量有限，业务能力对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新要求有一定的差距。

(二) 改进措施

一是主动公开标准目录实现实体化运作，进一步理顺政府信息公开内部工作机制，加强与业务部门的沟通协调，及时提供公开信息。二是深入学习依申请公开业务知识，努力提升服务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